

龙门县公安局龙门县环“南昆山-罗浮山” 引领区公共安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及智能 应用项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需求 书

	类别	具体内容
1	名称	龙门县公安局龙门县环“南昆山-罗浮山”引领区公共安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及智能应用项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龙门县公安局 地址：龙门县城迎宾大道 666 号 联系电话：7987168 联系人：蓝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龙门县公安局龙门县环“南昆山-罗浮山”引领区公共安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及智能应用项目采购检验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p> <p>1) 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不接受自然人响应；响应文件中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参加的，须同时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的正式授权书（含分公司履约权限、责任承担说明，加盖总公司公章）。</p> <p>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交按采购人格式要求出具的《承诺函》，并附最近 3 个月纳税及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相关凭证；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交按采购人格式要求出具的《承诺函》，并附最近 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未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无需审计，但需加盖供应商公章）。</p> <p>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交按采购人格式要求出具的《承诺函》，并附测试工具清单（含设备名称、型号、数量、权属、技术参数）及计量校准证书复印件（证书在有效期内）。</p> <p>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交按采购人格式要求出具的《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按财库（2022）3 号文界定，供应商须承诺对证明材料真实性负责，虚假承诺视同重大违法记录，采购人有权取消其响应/中选资格。</p>

	<p>6)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分包 (无任何例外情形),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专项承诺。</p> <p>7) 具备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 (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 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响应时提交证书副本复印件及原件备查, 甲方有权通过官方渠道核验证书真实性)。</p> <p>8) 服务本项目的技术团队需具备较高技术服务能力和丰富的技术服务经验, 所有人员均为乙方正式在职人员, 社保缴纳单位与供应商一致, 响应时提交近 3 个月社保缴纳凭证, 履约期间社保不得断缴、挂靠, 甲方有权随机核查; 供应商为本项目服务的人员需具备以下资质 (核心岗位不得兼任, 人员配置需满足现场测评同步开展需求, 甲方有权通过官方渠道核验证书真实性):</p> <p>1. 总测评师 (2 名, 缺一不可)</p> <p>总测评师 1: 具有信息 (或网络) 安全等级测评师 (高级) 证书、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 (CISP-A) 证书、软件性能测试高级工程师证书、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网络安全服务类)、数据安全官证书 (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响应时提交原件备查, 甲方有权通过官方渠道核验证书真实性)。</p> <p>总测评师 2: 具有信息 (或网络) 安全等级测评师 (高级) 证书、注册数据安全治理专业人员 (CISP-DSG) 证书、软件评测师证书 (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响应时提交原件备查, 甲方有权通过官方渠道核验证书真实性)。</p> <p>2. 项目技术负责人 (2 名, 缺一不可)</p> <p>项目技术负责人 1: 具有信息 (或网络) 安全等级测评师 (中级) 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 (软考)、软件评测师 (软考)、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 (CISP-A) 证书、数据安全官证书、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数据安全类) (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响应时提交原件备查)。</p> <p>项目技术负责人 2: 具有信息 (或网络) 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软件评测师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 (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响应时提交原件备查, 甲方有权通过官方渠道核验证书真实性)。</p> <p>3. 项目质量负责人 (2 名, 缺一不可)</p> <p>项目质量负责人 1: 具有信息 (或网络) 安全等级测评师 (中级) 证书、软件评测师证书、软件性能测试高级工程师证书 (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响应时提交原件备查, 甲方有权通过官方渠道核验证书真实性)。</p> <p>项目质量负责人 2: 具有信息 (或网络) 安全等级测评师 (中级) 证书、大数据分析师 (高级) 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响应时提交原件备查, 甲方有权通过官方渠道核验证书真实性)。</p> <p>4. 普通技术人员 (最低配置要求)</p> <p>服务本项目的团队技术人员要求 (总测评师、项目技术负</p>
--	---

		<p>责人、项目质量负责人除外)：不少于3名，均需具信息(或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中级)证书(证书均在有效期内，至少1名具备公安系统等保测评实操经验，响应时提交该人员参与的公安系统等保测评项目合同关键页复印件+项目验收合格证明复印件作为业绩证明)。</p> <p>9)近3年内(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具有3个及以上公安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业绩(响应时提交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合同双方、服务内容、签订时间、盖章页，清晰体现“等保测评”服务属性，同时提供项目验收合格证明复印件)。</p>
5	<p>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p>	<p>根据项目业主要求，按照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及附件一相关标准规范，对智能视频巡逻分析应用、无人机管理平台、一类视频共享平台开展客观公正的等级保护评估和测评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评准备：对被测系统进行全面调研分析，协助甲方完成待测信息系统梳理，明确测评对象、范围、方法及依据； 2. 方案编制：制定专项测评实施方案(含人员分工、时间节点、测试点位、风险防控措施)，报甲方、监理方(如有)审核确认后实施； 3. 现场测评：按技术安全(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和管理安全(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两大类开展全维度测评，包括访谈、检查、测试(含渗透测试、漏洞扫描)，同步做好可追溯的原始记录(原始记录含数据、截图、日志、现场影像，需明确标注测评时间、点位、人员)； 4. 整改协助：对测评发现的问题出具具体可落地的整改建议，提供免费技术指导，协助甲方及施工单位完成整改，直至通过乙方复测及甲方验证； 5. 报告编制：出具符合等级保护相关标准、签章完整、数据真实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6. 备案协助：协助采购人完成等级保护测评备案工作，确保报告满足公安机关等主管部门备案要求。 <p>服务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员要求：总测评师按需驻场，项目技术负责人全程驻场，团队人员须全程配合现场测评及整改验证，无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离场或更换；确需更换的，须提前7个工作日提交书面申请及同等或更高资质替代人员证明，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更换后人员3个工作日内到岗； 2. 工具要求：配备的测试设备(含漏洞扫描仪、渗透测试工具、网络测试仪等)均在计量校准有效期内，设备技术参数需满足本项目2级等保测评专项需求(如高危漏洞检测、数据保密性验证等)，现场测评时携带校准证明原件备查，甲方有权现场核校；

		<p>3. 过程要求：测试前3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现场测评计划，测评过程接受甲方及监理方（如有）全程监督，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确认；</p> <p>4. 报告要求：现场测评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提交报告初稿，甲方审核反馈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出具正式报告（纸质版6份+电子版U盘2份，纸质版加盖公章、骑缝章及授权签字人签字，电子版做防篡改处理并加盖电子公章，报告需明确标注CMA/CNAS标识（如有），符合公安机关备案格式要求）。</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测评报告完成备案且甲方无质量异议止（现场测评需在甲方发出启动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20个工作日内完成）。</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东省惠州市龙门县。</p> <p>3. 服务方式：结合项目实际，采用“现场测评+远程复核”相结合的方式，严格按审核通过的测评方案开展工作；测评过程遵守甲方现场安全管理、保密管理规定，不得接触与本项目无关的涉密信息、公安业务数据，严禁留存测评过程中获取的任何原始数据、业务资料，乙方不得擅自复制、传播测评产生的所有数据及成果（归甲方独家所有）。</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评选指标及分值量化：机构资质25分、项目团队配置30分、过往业绩15分、测评方案20分、服务承诺10分），评分细则细化为：①机构资质：证书完整性10分、设备配置8分、财务状况7分；②项目团队配置：核心人员资质15分、团队稳定性8分、公安项目经验7分；③过往业绩：每提供1个公安等保测评业绩得5分，最多15分；④测评方案：针对性8分、可操作性7分、风险防控5分；⑤服务承诺：工期承诺3分、质量承诺3分、保密承诺4分，评分细则随采购公告一同发布。</p> <p>2. 报价方式：报项目服务总价包干，包含但不限于人力成本、设备使用费、管理费用、交通费、餐费、利润、税费、培训费、风险金、整改指导费、报告编制费、备案协助费等完成本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报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且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竞标，若报价低于成本价且无法提供合理成本测算依据（含人工单价、设备使用成本、差旅标准等具体测算项），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项目预算：160000.00元（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元整）。</p> <p>4. 计价标准：参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收费指导价》《电子政务工程造价指导书》及市场行情，结合项目复杂度测算。</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服务时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测评报告完成备案且甲方支付完毕全部款项止（含整改复测、备案协助等配套</p>

		<p>工作，整体服务期不超过 90 日历天）；整体服务期逾期按 11.1 条逾期交付违约责任处理；因甲方原因导致测评延迟的，服务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顺延期限由双方书面确认。</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正式测评报告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验收。</p> <p>2. 验收程序：甲方联合监理方（如有）及技术、纪检监察部门组成验收小组，共同开展验收工作；验收过程做好《验收记录》，验收小组成员签字确认并加盖甲方公章。</p> <p>3.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关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GB/T22239-2019、GB/T28448-2019 等标准），并完全满足本合同及乙方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全部服务内容和技术指标要求；乙方提交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应完整、规范、数据准确、结论清晰，无缺项漏项，整改问题全部闭环且整改验证记录完整，能够满足向公安机关等主管部门进行等级保护备案的要求。</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p> <p>（1）首次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最长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无偿整改并重新提交报告；</p> <p>（2）整改后仍不合格，或报告存在重大瑕疵、数据造假、结论错误等根本性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返还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 20% 支付违约金，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含重新委托测评费用、备案延误损失等）。</p>
10	结算方式	<p>1. 首付款：本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48000.00 元（大写：肆万捌仟元整）。</p> <p>2. 验收款：乙方完成全部测评工作，提交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且完成备案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70%】，即人民币¥112000.00 元（大写：壹拾壹万贰仟元整）。乙方应在请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按现行税法规定执行，发票信息与甲方备案信息一致，备注项目名称及合同编号）。</p> <p>3. 财政资金特别约定：如因财政审批或拨款延迟导致甲方未能按约定期限支付款项的，付款期限可相应顺延。甲方将尽力协调财政资金及时拨付，但无需承担因财政拨款延迟所产生的违约金或利息；甲方及时告知乙方财政资金拨付进展。乙方不得因此暂停或终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p>
11	违约责任	<p>违约责任：</p> <p>11.1 逾期交付违约责任</p> <p>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自甲方通知起 3 个月内）提交合格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p>

(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0%)；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差额部分。

11.2 成果质量不合格违约责任

11.2.1 乙方提交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应符合国家及行业关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

11.2.2 若报告经甲方首次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最长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无偿进行整改并重新提交。

11.2.3 若整改后仍不合格，或报告存在重大瑕疵、数据造假、结论错误等根本性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含重新委托测评费用、备案延误损失、行政追责费用等）。

11.3 人员及工具履约违约责任

乙方承诺投入本项目的核心团队成员（总测评师、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质量负责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若擅自更换总测评师/项目技术负责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5%的违约金；擅自更换其他核心成员，每人每次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履约期间团队人员社保断缴、挂靠或非乙方正式在职人员的，每人每次按合同总价款 5%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全部损失。未配备符合要求的测试工具或工具核验不合格的（含工具技术参数不满足本项目测评需求、未携带校准证明原件、工具未在计量校准有效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逾期未整改的，按成果质量不合格处理。

11.4 保密违约责任

乙方须对履约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涉密信息、公安业务数据、项目建设资料、测评数据等所有未公开信息承担永久保密义务（合同履行期内及终止后均有效），乙方须与核心团队成员签订单独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协议需报甲方备案）；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披露、使用；若发生泄露行为（含无意泄露、员工泄露、离职人员泄露），乙方须按合同总价款 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声誉损失、调查费用、法律费用等）；情节严重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11.5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应付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总额不超

		过合同总价款的 5%；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须支付乙方已完成服务对应的费用，并赔偿乙方直接合理损失（不含预期利益）。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须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不得改变采购合同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合同与原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项目属于财政备案管理范围，补充合同须按规定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备案期限为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备案材料由乙方配合甲方提供。</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项目所在地（龙门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删除“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统一管辖方式，避免无明确仲裁机构导致条款无效）；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其他约定的义务。</p>
13	备注	<p>1. 本项目采购需求书附件 1 份（《项目采购需求书详细要求》），附件与本需求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项目采购需求书为准。</p> <p>2. 中选乙方须在合同生效后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以下资料（纸质版加盖公章一式贰份+电子版 U 盘 1 份）：① 专项测评实施方案；② 团队人员名单及资质证书、近 3 个月社保缴纳凭证；③ 测试工具清单及计量校准证明；④ 服务承诺函（含保密、工期、质量、人员稳定承诺）；⑤ 合法有效的收款账户信息（明确开户行、账号、户名）。</p> <p>3. 乙方提交的所有证明材料、响应文件均须真实有效，若存在虚假材料、虚假承诺的，甲方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未签订合同）或单方解除合同（已签订合同），乙方须返还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 20% 支付违约金，同时列入甲方不良供应商名单，永久禁止参与甲方及属地公安系统后续项目采购活动。</p> <p>4. 乙方的原始测试记录及测评报告底稿须至少保存 5 年（自正式测评报告出具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存介质为不可篡改电子存储介质（加密存储+防篡改备份）及纸质原件，保存期间不得损毁、丢失、篡改；甲方有权在保存期内随时查阅、复制，乙方须在收到甲方查阅/复制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配合，提供完整、未篡改的资料。</p> <p>5. 本项目所有测评成果（含测试方案、原始记录、测评报告、整改建议、过程性数据、图表、访谈记录、测试工具输出文件等全部与项目相关的产出物）的知识产权归甲方独家所有，乙方不得擅自对外泄露、使用、转让或用于其他任何商业及非商业用途；经甲方加盖公章的书面授权文</p>

		<p>件（授权文件需明确使用范围、期限）同意的，乙方可在非商业场合有限使用（仅限技术交流、行业案例展示，且必须隐去甲方名称、项目敏感信息、核心数据等涉密内容），且不得泄露甲方相关信息。</p>
--	--	--